

7.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服务类项目的服务提供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和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启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的（苏北抗大九分校旧址文物本体维修保护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苏北抗大九分校旧址文物本体维修保护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兴业古典园林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5人，营业收入为3452.278247万元，资产总额为2413.643734万元，属于（小微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工程）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如项目属性为“服务”或“工程”，请按本表填写。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告进行公示。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衢州业古典园林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18日

